

黄山永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1、关联交易概述

黄山永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6年度拟与关联方黄山永佳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永佳集团”）控制下属企业黄山精工凹印制版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黄山精工”）、黄山三夏精密机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黄山三夏”）、黄山天马铝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马铝业”）、黄山源点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黄山源点”）、黄山中泽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黄山中泽”）、黄山尚傅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黄山尚傅”）达成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总金额不超过13,200万元，2025年度公司与永佳集团控制的下属企业实际发生总金额为10,176.80万元。

公司拟与关联方美邦（黄山）胶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美邦胶业”）发生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总金额不超过1,000万元，2025年度公司与其发生关联交易金额为672.33万元。

该日常关联交易事项经2026年4月23日召开的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联董事实施了回避表决。由于黄山精工、黄山三夏、天马铝业、黄山中泽、黄山源点、黄山尚傅受同一关联人永佳集团控制，预计交易总额13,200万元，高于3,000万元且达到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值的5%，与其发生的关联交易预计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2、预计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合同签订金额或预计金额	截至披露日已发生金额	上年发生金额
向关联人永佳集团控制的下属企业采购原材料、设备	黄山精工	版辊	公允	2,800.00	574.10	2,628.91
	黄山三夏	设备及服务	公允	1,200.00	75.88	357.38
	天马铝业	油墨桶	公允	250.00	46.44	215.95
	黄山中泽	树脂材料	公允	4,000.00	749.13	3,080.51
	黄山源点	缠绕膜	公允	1,400.00	446.24	1,369.27
	黄山尚傅	功能母粒	公允	1,300.00	194.84	785.38
向关联人美邦胶业采购原材料	美邦胶业	胶水	公允	1,000.00	167.46	672.33
委托关联人永佳集团控制的下属企业加工	黄山源点	PE膜	公允	1,000.00	163.47	814.05
向关联人永佳集团控制的下属企业销售产品、废品	黄山精工	油墨、废旧版辊	公允	150.00	28.81	123.48
	黄山源点	EVE膜、复合膜	公允	1,100.00	304.39	801.87

3、上一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	实际发生额与预计金额差异(%)	披露日期及索引
向关联人采购原材料、设备	黄山精工	版辊	2,628.91	2,600	1.11	2025-03-21 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公告编号： 2025-013
	黄山三夏	设备及服务	357.38	500	-28.52	
	天马铝业	油墨桶	215.95	300	-28.02	
	黄山中泽	树脂材料	3,080.51	3,600	-14.43	
	黄山源点	缠绕膜	1,369.27	1,045	31.03	
	黄山尚傅	功能母粒	785.38	2,000	-60.73	
	美邦胶业	胶水	672.33	800	-15.96	
委托加工	黄山源点	PE膜	814.05	700	16.29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废品	黄山精工	油墨、废旧版辊	123.48	120	2.90	
	黄山源点	EVE膜、复合膜	801.87	1,100	-27.10	
合计			10,849.13	12,765	-15.01	

公司董事会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如适用）	不适用	-
公司独立董事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如适用）	不适用	-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1、基本情况

1) 黄山精工成立于 1999 年 1 月，注册资本 4,000 万元人民币，法定代表人为李文田，法定住所为安徽省黄山市徽州区城北工业园文峰西路 8 号，主要生产和销售凹印版、制版、印刷原辅材料和工具以及印前设计制作、技术服务。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黄山精工总资产为 19,226.73 万元，净资产为 11,337.28 万元，营业收入为 18,691.35 万元，净利润为 2,129.45 万元。（未经审计）

2) 黄山三夏成立于 2014 年 05 月，注册资本 916 万元人民币，法定代表人为鲍祖本，法定住所为安徽省黄山市徽州区环城西路 51 号，主要经营生产复合机、分切机和检品机及软包装加工相关设备；生产电子加速器及相关应用设备；对销售后的产品进行维修服务；研究和发展新产品；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禁止经营、指定经营和限定经营的商品和技术除外）。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黄山三夏总资产为 5,206.49 万元，净资产 2,219.95 万元，营业收入为 5,708.45 万元，净利润为 472.15 万元。（未经审计）

3) 天马铝业成立于 2007 年 07 月，注册资本 2,500 万元人民币，法定代表人为王治飞，法定住所为安徽省黄山市徽州区城北工业园区环城西路 18 号，主要经营生产和销售自产的铝箔系列产品、金属制品和金属包装容器，化工原材料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天马铝业总资产为 13,639.21 万元，净资产 4,288.94 万元，营业收入为 23,635.79 万元，净利润为 399.86 万元。（未经审计）

4) 黄山中泽成立于 2013 年 12 月，注册资本 789.47 万元人民币，法定代表人为方向宏，法定住所为安徽省黄山市徽州区岩寺镇紫金路 2 号，主要经营高分子材料、聚氨酯树脂、丙烯酸树脂、无溶剂树脂、水性树脂、涂料、黏合剂、助剂研发、生产、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黄山中泽总资产为 11,417.73 万元，净资产 6,234.10 万元，营业收入为 16,696.74 万元，净利润为 1,442.25 万元。（未经审计）

5) 黄山源点成立于 2017 年 10 月, 注册资本 9,960 万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为江蕾, 法定住所为黄山市徽州区城北工业园永兴一路 46 号, 主要经营研发、生产、销售: 塑料新材料及新产品, 包装装潢(含印刷)。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黄山源点总资产为 31,639.54 万元, 净资产 18,611.27 万元, 营业收入为 36,245.96 万元, 净利润为 2,741.41 万元。(未经审计)

6) 黄山尚傅成立于 2018 年 1 月 12 日, 注册资本 6,500 万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孙峻, 法定住所为黄山市徽州区循环经济园虎亭路 9 号, 经营范围: 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 工程塑料及合成树脂制造; 工程塑料及合成树脂销售; 合成材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 合成材料销售; 涂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 涂料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 新型膜材料制造; 新型膜材料销售; 表面功能材料销售; 纸制品制造; 纸制品销售; 技术进出口; 货物进出口; 化工产品生产(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 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 塑料制品制造; 塑料制品销售; 新材料技术研发; 新材料技术推广服务; 专用化学产品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 专用化学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除许可业务外, 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黄山尚傅总资产为 7,996.80 万元, 净资产 7,583.59 万元, 营业收入为 5,328.14 万元, 净利润为 580.05 万元。(未经审计)

7) 美邦胶业成立于 1994 年 11 月 2 日, 注册资本 1493.50 万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张建宏, 法定住所为安徽省黄山市徽州区城东循环经济园区, 经营范围包括许可项目: 危险化学品生产; 危险化学品经营; 新化学物质进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一般项目: 货物进出口; 技术进出口; 化工产品生产(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 合成材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 专用化学产品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 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 合成材料销售; 专用化学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除许可业务外, 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美邦胶业总资产为 16,600.62 万元, 净资产 10,963.86 万元, 营业收入为 20,403.97 万元, 净利润为 970.13 万元。(未经审计)

2、与本公司的关联关系

永佳集团分别持有黄山精工 39%股权、持有天马铝业 60%股权、持有黄山三夏 51%股权、持有黄山源点 63.25%股权；持有黄山华惠科技有限公司 50.1%股权，而黄山华惠科技有限公司持有黄山中泽 59.49%股权；持有黄山尚傅 91.67%的股权，并均将上述公司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黄山精工凹印制版有限公司第一大股东为北京凯腾精工制版有限公司（持 51%的股权），公司与北京凯腾精工制版有限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公司董事江蕾、潘健、余波、孙峻、鲍冉在永佳集团担任董事，永佳集团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6.3.3 条规定的关联法人情形，而上述企业为永佳集团的控股子公司或孙公司。

美邦胶业为公司董事余波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股 100%的企业，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6.3.3 条规定的关联法人情形。

3、履约能力分析

黄山精工、黄山三夏、天马铝业、黄山中泽、黄山源点、黄山尚傅、美邦胶业依法存续经营，七家公司生产经营正常、财务状况良好，具备履约能力，不存在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情况。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1、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采购原材料、设备按照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依据公司竞标价格或市场公允价格确定；销售货物应根据公司竞标或市场公允价格确定，但不得低于公司将同类标的物售于任何第三方的价格。

2、关联协议签署情况

1) 公司与黄山精工的《凹印版辊购销合同》

合同的主要内容：由公司与黄山精工于 2024 年 1 月 4 日签署；交易标的为凹印版辊产品；交易价格为依市场条件公平、合理地确定；交易结算方式及期限为每月 25 日前与公司结算一次，公司按开具发票之日起在 45 天内付清货款；合同的有效期为 2024 年 1 月 1 日到 2026 年 12 月 31 日。

2) 公司与黄山三夏的《设备及相关服务采购框架协议》

合同的主要内容：由公司与黄山三夏签署，主要向其购买机器设备包括附件及随机备件，相关技术资料 and 文件、技术培训、设备安装调试及服务系统工程；交易价格由公司竞标或市场公允价格确定，结算方式在具体服务执行协议中明确；

合同有效期为3年，自2024年1月1日—2026年12月31日止。

3) 公司与黄山源点的《产品购销合同》

合同的主要内容：由公司与黄山源点于2026年1月1日签署，交易标的为缠绕膜、桶料袋等；交易价格按照市价确定；交易结算方式及期限为每月25日前结算一次，公司按乙方开具发票之日起30天内付清货款；合同的有效期为2026年1月1日到2028年12月31日。

4) 公司与黄山源点的《委托加工合同》

合同的主要内容：由公司与黄山源点于2026年1月1日签署，甲方委托乙方代加工PE膜类产品，具体需要的品种、数量、质量要求、交提货日期等由甲方以书面形式提前一周告知乙方；PE膜的价格由甲方根据当月的材料价格测算原材料配方成本*103%(生产消耗率)+加工费（2000元/吨）组成；双方每月25日前结算一次，甲方按乙方开具发票之日起30天内付清货款；合同的有效期为2026年1月1日到2028年12月31日。

5) 公司与黄山源点的《合作协议书》

合同的主要内容：由公司与黄山源点于2026年1月1日签署，供应的产品价格应依产品成本合理地确定价格；乙方按甲方开具发票之日的3个月内付清货款，逾期支付的，按银行同期利息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合同的有效期为2026年1月1日到2028年12月31日。

6) 公司与黄山尚傅的《功能母粒购销合同》

合同的主要内容：由公司与黄山尚傅签署，约定甲方向乙方订购透气膜母粒和白色母粒产品，交易价格由公司竞标或市场公允价格确定，乙方每月25日前与甲方结算一次，甲方按开具发票之日起在60天内付清货款；合同的有效期为2026年1月1日到2028年12月31日。

7) 黄山新力与天马铝业的《买卖框架合同》

合同的主要内容：由黄山新力与天马铝业于2026年1月16日签署；交易标的为提篮桶；交易价格为市场价格；交易结算方式及期限为以承兑或电汇月结；合同的有效期为2026年1月1日到2026年12月31日。

8) 黄山新力与黄山中泽的《买卖框架合同》

合同的主要内容：由黄山新力与黄山中泽于2026年1月5日签署；交易标的为醇酯溶型聚氨酯树脂、单一溶剂型聚氨酯树脂、醇溶水性聚氨酯油墨链接料；交

易价格为市场价格；交易结算方式及期限为电汇、承兑、国内信用证，货到180天内结清货款；合同的有效期为2026年1月1日到2026年12月31日。

9) 永新股份(黄山)包装有限公司与黄山源点的《膜类材料承揽合同》

合同的主要内容：由永新股份(黄山)包装有限公司与黄山源点于2026年1月1日签署；交易标的为膜类材料；产品价格以当前的原材料价格为基础，如后续原材料市场价格有大幅波动双方可另行调整价格。结算方式及期限为电汇、月结30天；合同的有效期为2026年1月1日到2028年12月31日。

10) 黄山新力与黄山精工的《工业产品买卖合同》

合同的主要内容：由黄山新力与黄山精工于2026年1月1日在黄山市签署，主要向其销售凹版塑料印刷油墨；交易价格根据市场价格双方约定，交易结算方式及期限为电汇或现金，付款期限为当月月底前付清所有货款；合同有效期自2026年1月1日至2029年12月31日。

11) 公司与美邦胶业的《采购协议》

协议的主要内容：主要向其采购胶水；交易价格随行就市以订单为准，付款为月结60天，以承兑方式支付；合同有效期为3年，自2025年1月1日至2027年12月31日。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采购凹印版辊、原材料等交易是公司（子公司）生产经营过程当中必须发生的持续性交易行为，与关联方的交易行为能够充分利用关联双方的产业优势，发挥产业链的作用，降低生产成本，同时可利用同处一地优势，加快市场反应速度、提高产品品质和服务质量。

公司与关联方交易价格依据市场条件公平、合理确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行为，对公司未来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有积极影响。公司的独立性没有受到影响，公司主要业务不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方形成依赖。

五、独立董事过半数同意意见

公司全体独立董事召开了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就2026年拟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了审议，经核查，认为：2026年拟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为公司发展和日常生产经营所需的正常交易，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按照“公平自愿，互惠互利”的原则进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将公司2026年日常关联交易事项之相关议案提交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

六、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决议
- 3、签署的关联协议

特此公告。

黄山永新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六年四月二十四日